



#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3 年 8 月 20 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童永全

聯絡電話：02-26326939轉530

0911168701

---

### 拖欠稅費祭鐵腕，管收五日後繳清

內湖地區某工程公司長期滯欠營業稅、勞工保險費、勞工退休準備金、全民健康保險費等 248 件的政府稅費，滯欠金額達 150 萬餘元，相關主管機關於 98~103 年間陸續移送至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（下稱士林分署）執行。士林分署受理時，該公司並無任何財產可供執行，但經過承辦之行政執行官深入調查該公司的資產負債表、銀行交易明細、及銷貨明細等資料後發現，該公司應有清償欠款的能力，卻刻意拖欠。承辦之行政執行官在上週五（8 月 15 日）通知徐姓負責人到場說明，其雖辯稱公司並無賺錢，無力清償，但是與士林分署調查之證據所呈現的客觀上事實不符，當日隨即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管收獲准。徐姓負責人被管收五日後，於今日（8 月 20 日）委託他太太前來士林分署將所滯欠 150 萬餘元的稅費全數繳納完畢，士林分署亦於下午開立釋票予以釋放，全案執行終結，本案移送時義務人名下雖已無財產，但是士林分署仍不因此而放棄執行，透過法律所賦予的調查權限，適時地對於刻意拖欠的義務人祭出管收處分，再度達成維護國家債權的任務。